

15.2中小企业声明函（生产厂家）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非联合体）参加湖北工业大学的湖北工业大学电气与电子工程学院互联网多线程控制平台项目（二期）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多通道高分辨率高带宽示波器、有源差分探头、数字荧光示波器、函数信号发生器、可编程直流稳压电源、台式万用表、频谱分析仪），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工业）行业；制造商为（武汉善光恩智科技有限公司），从业人员20人，营业收入为1032万元，资产总额为1390万元^①，属于（小型企业）；

2、（/），属于（/）行业；制造商为（/），从业人员/人，营业收入为/万元，资产总额为/万元，属于（/）；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武汉恩智测仪科技有限公司

日期：2023年12月21日

